

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 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FOF)
交易代码	9701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9 月 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9,251,933.56 份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在有效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优选基金积极把握基金市场的投资机会，力求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坚持自上而下为主、自下而上为辅，把握“一个中心、四个基本点”，即以大类资产配置为中心的 β 性机会，以风格配置、行业配置、基金筛选、辅助业绩增厚为四个基本点的 α 性机会，互为支撑的投资策略。从战略层面和战术层面动态调整配置组合，贯彻全流程风控合规的稳健投资理念。主要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β 性机会）、市场风格策略（α 机会）、行业配置策略（α 机会）、基金筛选策略（α 机会）和辅助业绩增厚策略（α 机会）。 其中，基金筛选策略（α 机会）主要聚焦在选择基金的 α 机会，拟结合基金覆盖与研究范围，通过对产品业绩、投研能力、风险控制等指标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优选基金赚取 α 收益。对子基金进行业绩指标、业绩归因、综合调研等定量

	定性结合研究，结合公司基金池制度，动态跟踪基金市场变化，定期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是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基金管理人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FOF)A	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970194	97019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0,014,578.82 份	99,237,354.74 份

注：1、管理人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和《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等法规对照公募基金对兴业证券金麒麟 3 号优选基金组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进行了规范，并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兴业证券金麒麟 3 号优选基金组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后，完成了向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意见征询。《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已于 2022 年 9 月 5 日生效，“兴业证券金麒麟 3 号优选基金组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正式更名为“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本集合计划）。

2、根据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集合计划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每份份额设定最短持有期，最短持有期为 3 个月。每份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自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即进入开放持有期（含该日），期间可以办理赎回业务，每份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的开放持有期首日为最短持有期到期日。

最短持有期指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红利再投资确认日起至该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红利再投资确认日 3 个月后的对日的前一个工作日，若对日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视同为对日。

3、投资者依据原《兴业证券金麒麟 3 号优选基金组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参与集合计划获得的兴业证券金麒麟 3 号优选基金组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自 2022 年 9 月 5 日起全部自动转换为“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 类份额，其持有期限自原兴业证券金麒麟 3 号优选基金组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被确认之日起连续计

算，该部分投资者仍可通过原“兴业证券金麒麟 3 号优选基金组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销售机构自 2022 年 9 月 6 日起办理前述份额的赎回业务。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0 月 1 日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FOF) A	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FOF)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52,648.51	-379,376.26
2. 本期利润	-1,769,779.81	-1,176,689.1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4	-0.011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7,019,269.15	97,297,547.5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786	0.98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集合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FOF)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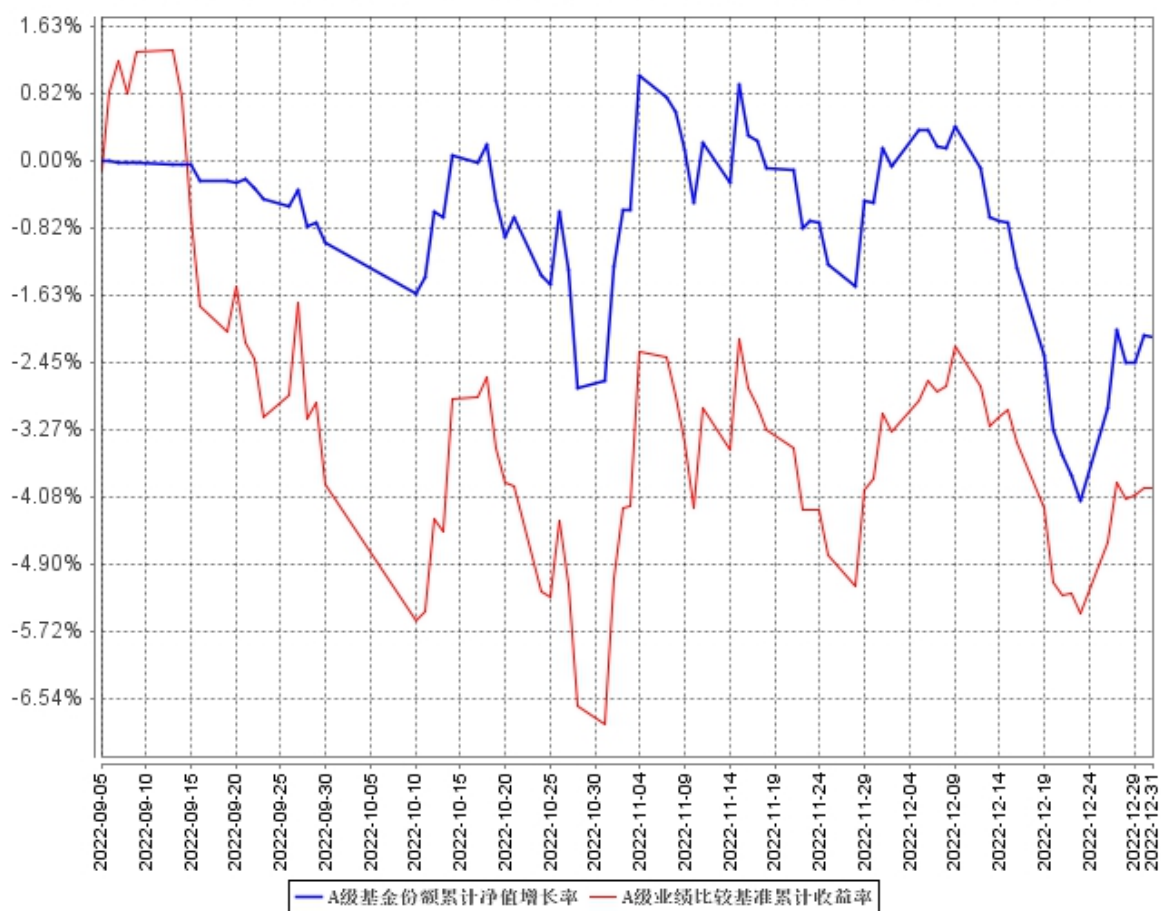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4%	0.63%	-0.03%	0.78%	-1.11%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14%	0.55%	-3.97%	0.78%	1.83%	-0.23%

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FOF)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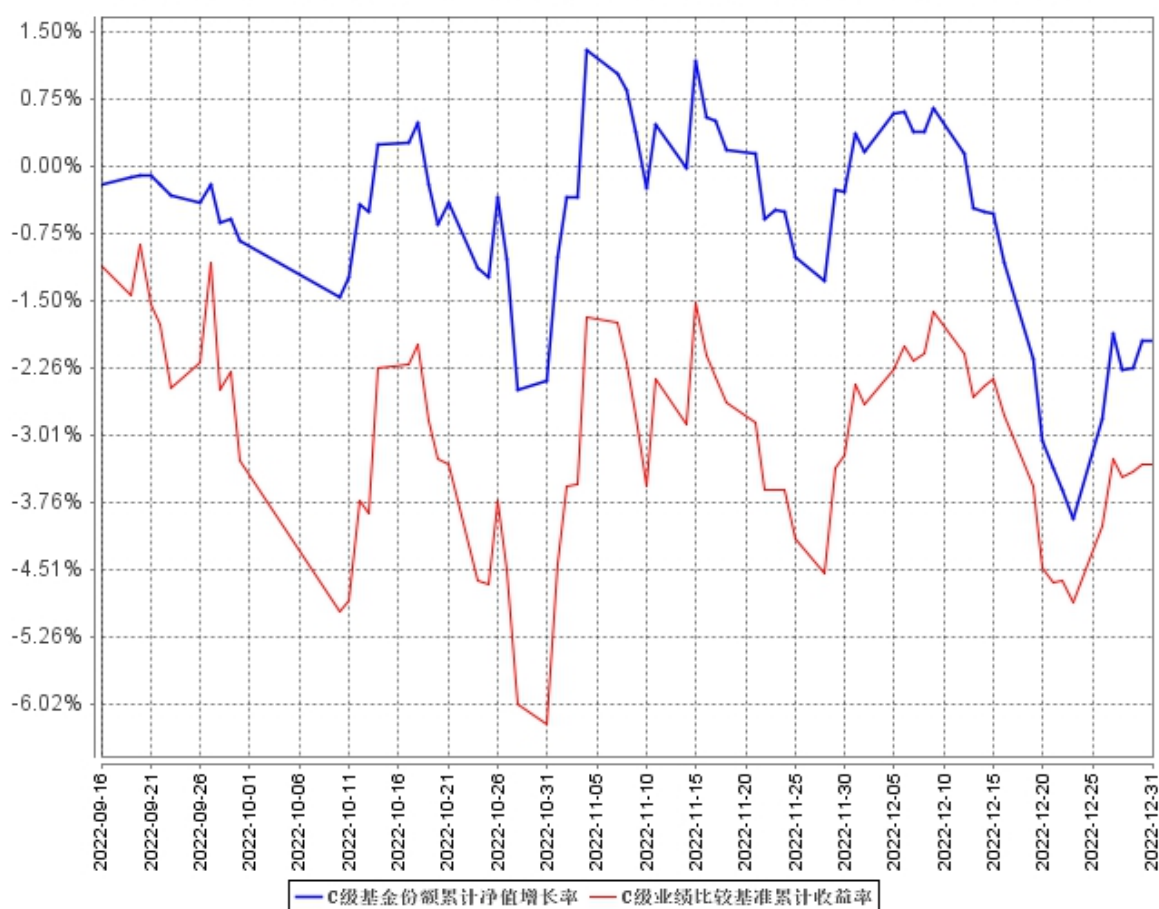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2%	0.63%	-0.03%	0.78%	-1.09%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5%	0.58%	-3.34%	0.79%	1.39%	-0.2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净值表现所取数据截至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集合计划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5 日生效，至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3、按照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集合计划建仓期为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应符合集合计划合同约定，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尚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德伦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6 日	-	11	北京大学硕士。2011 年 7 月进入金融行业，历任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分析师、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分析师、兴

	首席经济学家、总裁助理、固收研究部总经理、公募业务部公募组合投资处总监、公募投资经理				业证券研究所首席策略分析师、兴业证券策略研究中心总经理、兴业证券经济与金融研究院院长助理。2021 年 6 月加入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公司首席经济学家、总裁助理、公募组合投资部总经理。现任公司首席经济学家、总裁助理、固收研究部总经理、公募业务部公募组合投资处总监、公募投资经理。
斯苑蓓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业务部公募组合投资处公募投资经理	2022 年 9 月 5 日	-	5	FRM，哥伦比亚大学金融数学硕士。2017 年 7 月加入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创新投资部投资经理、研究部研究员、公募组合投资部投资经理。现任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业务部公募组合投资处公募投资经理。

注：1、集合计划的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为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未兼任私募小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组合的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集合计划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违反集合计划合同约定的行为，未有损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集合计划和投资组合。报告期内，本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各项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的公平执行，各集合计划和投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各投资组合之间得到公平对待，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9 月 5 日产品成立以来，我们认为整体市场及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前期整体建仓思路较为谨慎，市场确实在 9 月中旬开始表现震荡向下，我们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加仓操作，从而降低组合的平均成本。10 月市场整体呈现回调趋势，产品于 10 月中旬开始部分建仓权益基金，整体回撤表现相对较好，并于 10 月底继续加仓。考虑到疫情防控趋严、政策不确定性较大、外资流出结束时间难以预计，加仓幅度较为谨慎。10 月和 11 月上旬，产品风格方面整体偏向成长板块，包括信创、医药、新能源，11 月中上旬地产政策超预期，11 月末疫情放开超预期，一些前期回撤较大的产品在该阶段反弹幅度较明显，我们也于 11 月中旬和 11 月下旬主要关注沪深 300、港股及少量地产、旅游相关的基金。12 月中下旬，防疫政策调整后，第一波疫情来袭，股市整体有所回调，我们在这个时候继续精选优良品种，目前产品的权益基金仓位较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FOF)A 集合计划份额净值为 0.9786 元，本报告期集合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FOF)C 集合计划份额净值为 0.9805 元，本报告期集合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两百人或者计划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212,567,136.38	90.17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156,868.60	7.70
8	其他资产	5,013,636.89	2.13
9	合计	235,737,641.8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股指期货暂不属于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暂不属于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082.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999,554.4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013,636.8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159920	恒生 ETF	交易型开放式	10,023,400.00	11,246,254.80	4.80	否
2	012930	中庚价值先锋股票	契约型开放式	10,213,483.15	11,024,433.71	4.70	否
3	159919	沪深 300ETF	交易型开放式	2,627,400.00	10,388,739.60	4.43	否
4	001917	招商量化精选股票 A	契约型开放式	4,495,178.59	8,957,542.38	3.82	否
5	002670	万家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契约型开放式	6,635,618.66	8,883,102.70	3.79	否
6	163822	中银主题策略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2,098,178.72	7,945,802.81	3.39	否
7	000828	泰达转型机遇股票 A	契约型开放式	2,949,953.34	7,861,625.65	3.36	否
8	450004	国富深化价值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4,320,385.98	7,514,879.37	3.21	否
9	159915	易方达创业板 ETF	交易型开放式	3,098,200.00	7,060,797.80	3.01	否
10	002340	富国价值优势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2,073,625.98	7,034,361.41	3.00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2 年 10 月 1 日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 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 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 (元)	50,177.77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 (元)	48,318.64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 售服务费(元)	1,613.43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 理费(元)	529,860.03	8,767.24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 管费(元)	92,552.02	2,504.94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	130,529.22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集合计划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合计划合同的约定，集合计划管理人不得对集合计划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其他集合计划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收取管理费，集合计划托管人不得对集合计划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其他集合计划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收取托管费。集合计划管理人运用本集合计划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记入集合计划财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集合计划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报告期本集合计划持有的基金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FOF) A	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FOF) C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6,905,828.89	94,829,253.8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5,273,461.88	7,438,243.6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164,711.95	3,030,142.7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0,014,578.82	99,237,354.74

注: 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和强制调增份额, 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和强制调减份额。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 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20,123,767.36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0,123,767.36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8.41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22 年 10 月 17 日	20,123,767.36	20,000,000.00	0.00%
合计			20,123,767.36	20,000,000.00	

注: 本报告期内,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申购本产品 1 笔, 单笔大于 1000 万元, 申购费收取固定金额 1000 元, 共收取 1000 元。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	-	-	-	-	-	-

个人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故不涉及本项特有风险。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022 年 11 月，孙国雄先生不再兼任公司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起，徐翔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2、2022 年 12 月，李东源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兴业证券金麒麟 3 号优选基金组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复；
- 2、《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5、集合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集合计划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8、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9 楼）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的网站 (<http://www.ixzzcgl.com>) 查询, 或在营业时间内至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